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歷代志下 (3) 約櫃入殿、神的榮光充滿聖殿，以及所羅門的禱告 (代下 5:7-6:17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歷代志下 2:10-5:6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歷代志下 2:10-5:6 繼續講述所羅門籌建聖殿、聖殿工程的動工、完工，以及約櫃入殿等故事。

所羅門為什麼強迫境內的外族人作奴工？這些人原是外族異教的後裔，在約書亞的時代未被完全趕出。根據利未記 25:39-55 的記載，律法對公平對待奴僕定有明文，所以所羅門不像其他國家對異族那樣嚴酷。所羅門的法令只是在建殿期生效。

所羅門為什麼把聖殿裝飾得金碧輝煌？雖然沒有人能為神建造一座配得上神的居所，但所羅門希望這座聖殿成為世上最尊榮的場所。建造的程序和巧匠所施的工，本身就已經是敬拜的行動。儘管人在簡樸的教堂內也可以與神相遇、向神禱告，不過想建造美輪美奐的敬拜地方，也是無可厚非的。

所羅門在摩利亞山上建造永久的聖殿，代替設在基遍、曾隨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流動式會幕。在這山上神曾阻止亞伯拉罕殺以撒獻祭。這塊地原是禾場，大衛將其買下來築祭壇。

聖殿陳設的各樣器物，為什麼要製造得如此宏大、數量如此之多？因為將有大群人來此守節，每天所獻的祭牲眾多，需要許多祭司，也需要大量器物。

製造聖殿器物的巧匠，小心翼翼地依照神的吩咐去做，產生了良好的效果；神賜下明確的指示，他們就遵行到底。儘管有時我們有創意、有自己的見地，卻不可因而違背神在聖經中的明文規定。神要我們的靈命保持最佳狀態，我們就要小心尋求，並遵從神的吩咐。

昔日為聖殿中作敬拜用途而造的盆、鏟、碗，我們不甚熟悉。今天我們敬拜所用的器物雖已改變，但敬拜的目的和意義卻是古今皆同：即將尊榮頌讚獻給神。我們切不可讓敬拜神的器物壓過了對神的敬拜。

聖殿中的一切細則，都顯示以色列人對敬拜條例小心翼翼、不敢怠慢輕忽。對昔日歷代志下的讀者和後來重建聖殿的人來說，這些吩咐也是敬拜的指引。根據列王紀下 25:8-9，以及以斯拉記 3:8-6:15 的記載，舊殿被巴比倫人焚毀，後人就依照所羅門建造的聖殿樣式，在舊址上重建新殿。

舊約裏為什麼如此注重聖殿？原因有以下幾點：第一，聖殿是宗教權威的象徵。神藉著聖殿使耶路撒冷成為敬拜的中心，好使選民世代代都保持純正不變的信仰。第二，聖殿是神聖潔的象徵。聖殿的榮美，令人對神肅然起敬；先知們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之中看見許多偉大的異象。第三，聖殿是神與以色列民立約的記號。聖殿使百姓注重神的律法勝於看重君王的功績，因為聖殿約櫃之內放著兩塊刻有神十條誡命的法版。聖殿也是神特別臨在選民之中的地方。第四，聖殿是神赦免選民的記號。聖殿的設計、器物以及敬拜的習俗，對全體以色列百

姓來說，都是意義深長的實物教材，使他們想起犯罪的嚴重性、沾染罪污所招致的懲罰，以及他們是何等需要罪的赦免。第五，聖殿預備百姓的心，好迎接彌賽亞的來臨。在新約中耶穌說，祂來世界是為了成全律法，並不是要廢掉律法。希伯來書使用聖殿的習俗來解釋主耶穌為我們受死時所成就的大事。第六，聖殿是人類努力創造的明證。人類因神性榮美的氣氛，專心致志於科學、技術，以及藝術方面的高度成就，為要讚美神。第七，聖殿是一個禱告的地方。百姓可以花時間在聖殿裏向神禱告。

百姓在第七月所守的節期是住棚節，記念他們列祖進入應許之地以前，在曠野漂流時神對他們的保護。他們每年守這節期，為的是重申對神的委身，信靠神的引導與保護。這一次的節期與奉獻聖殿禮結合有雙重意義，他們一面記念祖先在曠野漂流時住過帳篷，另一方面更因這個永遠榮美的聖殿向神發出感恩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分享歷代志下 5 章剩下的內容。

歷代志下 5:7-9 記載：“祭司將耶和華的約櫃抬進內殿，就是至聖所，放在兩個基路伯的翅膀底下。基路伯張著翅膀在約櫃之上，遮掩約櫃和抬櫃的杠。這杠甚長，杠頭在內殿前可以看見，在殿外卻不能看見，直到如今還在那裏。”

“直到如今”，這句當然是指寫歷代志的時候。杠子拆掉，約櫃不再移動了。約櫃是在西奈山的曠野裏建造完成的。以色列百姓在曠野漂流四十年，約櫃走在他們前面，當選民進入應許地之前，約櫃先踏過約旦河。他們到達應許之地以後，約櫃仍四處遷移，甚至還被非利士人奪去，又被運回以色列。約櫃被大衛送回耶路撒冷、安置在錫安山，直到聖殿完工。時候到了，約櫃安放在至聖所內，杠架挪去、不用再搬遷了。此前，以色列的男丁一年三次（即逾越節、五旬節和住棚節）要到會幕去，但從現在起他們要去耶路撒冷、約櫃安放之處來守節。約櫃讓我們聯想到主耶穌基督和祂的人性。約櫃上面的施恩座讓我們聯想到基督救贖的工作，基督所流的寶血成了我們的挽回祭。希伯來書 9:26 記載：“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，把自己獻為祭，好除掉罪。”耶穌一次獻己身為祭，徹底解決了罪的問題，這是永遠的、最基本的，且已經成就的恩典。除了信靠主耶穌以外，沒有別的辦法可以得到救恩。使徒行傳 4:12 記載：“除他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”

杠架拆了、約櫃安頓好了。拆掉杠架讓我們聯想到安息。凡來到基督面前悔罪的人，主耶穌都能使他們得安息。在約翰福音 14:2-3，主耶穌說：“我去原是為了你們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，我在哪裏，叫你們也在那裏。”地方預備好了，所有信徒都要到神那裏去。那地方是永遠的，是永恆之處。啟示錄 21:4 記載：“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；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有悲哀、哭號、疼痛，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。”這是神的城，是亘古永存的。啟示錄 21:22 記載：“我未見城內有殿，因主神—全能者和羊羔為城的殿。”有主與我們同在並賜予我們安息，我們不必再流浪，不用再彷徨無助了。

歷代志下 5:10 記載：“約櫃裏惟有兩塊石版，就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後，耶和華與他們立約的時候，摩西在何烈山所放的。除此以外，並無別物。”

根據新約希伯來書 9:4 的記載，約櫃裏除了兩塊法版外，應該還有亞倫發過芽的杖和盛裝嗎哪的金罐。但歷代志下 5:10 卻沒提及，此處若不是簡要的記載，就是亞倫發過芽的杖和盛裝嗎哪的金罐，已經在搬遷過程中遺失了。

歷代志下 5:11-13 記載：“當時，在那裏所有的祭司都已自潔，並不分班供職。他們出聖所的

時候，歌唱的利未人亞薩、希幔、耶杜頓，和他們的眾子眾弟兄都穿細麻布衣服，站在壇的東邊，敲鈸、鼓瑟、彈琴，同著他們有一百二十個祭司吹號。吹號的、歌唱的都一齊發聲，聲合為一，讚美感謝耶和華。吹號、敲鈸，用各種樂器，揚聲讚美耶和華說：耶和華本為善，他的慈愛永遠長存！那時，耶和華的殿有雲充滿，”

所有的預備都是為了奉獻。有歌唱的、吹號的、敲鈸的、彈琴的，吹號的祭司一共有一百二十人，這是多麼盛大的場面！

在聖殿的奉獻儀式上，所有祭司都自潔，並不分班供職。根據歷代志上 24 章的記載，按規定祭司分二十四個班次，每一班次每年在聖殿裏服事兩周。但歷代志下 5:11 卻打破了這一規定，因為聖殿奉獻儀式規模龐大，需要很多人員。

這段經文讓我們真正地感受到了歌聲和樂器，在讚美和敬拜神的儀式中的重要性。在舊約時代一般是在歡送儀式、筵席、王位登基儀式、城牆落成儀式、運約櫃時唱歌，其主要內容就是讚美神的權能、慈愛和公義。通過樂器和歌聲，加添了聖殿奉獻儀式上的莊嚴和喜悅，這說明神願意通過人的歌聲和樂器，得到榮耀。啓示錄 14:3 記載：“他們在寶座前，並在四活物和眾長老前唱歌，彷彿是新歌；除了從地上買來的那十四萬四千人以外，沒有人能學這歌。”

雲充滿聖殿，意味著神已悅納了所羅門建築的聖殿。

歷代志下 5:14 記載：“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職，因為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神的殿。”

“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職”，意思是：神的榮耀壓倒一切，使得祭司的服事無法繼續進行。換言之，祭司出聖所之後要繼續供職，但此時神的榮光壓倒一切，無法進行任何事情。這讓我們聯想到新約時代福音的能力和榮耀，因著這福音，萬國萬民都將順服基督的真道。

歷代志下 6 章記載的是所羅門獻殿的禱告。所羅門的信息觸動人心。

歷代志下 6:1-3 記載：“那時，所羅門說：耶和華曾說他必住在幽暗之處。但我已經建造殿宇作你的居所，為你永遠的住處。王轉臉為以色列會眾祝福，以色列會眾就都站立。”

“幽暗之處”，從字面上看似乎與約翰福音 1:5 說“神就是光”相矛盾，但“幽暗之處”希臘原文是“雲或密雲”的意思，因此在這裏應該理解為神是“榮光之雲”。事實上，根據出埃及記 19:9 和申命記 4:11 的相關記載，神的確曾經在雲中臨到以色列百姓並與他們說話，因為人不能直接看到神至尊的榮光。

歷代志下 6:4 記載：“所羅門說：‘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！因他親口向我父大衛所應許的，也親手成就了。’”

“所應許的”，是指撒母耳記下 7:4-17 所記載的神，通過拿單與大衛所立的約。這裏的“手”表示神的權威和大能。所羅門告白說建殿工程是在神的主權引導下進行的，而且神用大能親自完成了整個工程。可見神忠於自己的約。

歷代志下 6:5-6 記載：“他說：‘自從我領我民出埃及地以來，我未曾在以色列眾支派中選擇一城建造殿宇為我名的居所，也未曾揀選一人作我民以色列的君；但選擇耶路撒冷為我名的居所，又揀選大衛治理我民以色列。’”

“為我名的居所”，指的是聖殿，表示神將以聖殿為中心宣布神的道，正如出埃及記 25:22 所記載的那樣：“我要在那裏與你相會，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，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。”新約時代的信徒就是神所居住的殿。哥林多前書 6:19 記載：“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？這聖靈是從神而來，住在你們裏頭的；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，”因此，信徒應當時刻把神的道銘記於心，與神同行。箴言 3:3 記載：“不可使慈愛、誠實離開你，要系在你頸項上，刻在你心版上。”

耶路撒冷有別於其他地方，她象徵神的城邑。希伯來書 12:22 記載：“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，永生神的城邑，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。”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。

滿有權能的神揀選耶路撒冷為聖殿的居所，並立大衛作王；現在輪到大衛的兒子。這是出於神獨一、完全的旨意。我們的選擇和神的選擇不一樣。比如說：我不會選耶路撒冷，我認為當地最美的地方是撒馬利亞。但神不必徵詢我的意見，也不用成就我的心願。神揀選耶路撒冷是神的旨意。神說：我已揀選耶路撒冷！神在你我身上都有旨意，神為祂的兒女預備了一切，最要緊的是我們要進入神的旨意中。我們大可以為自己的自由意志爭辯，但我們必須為自己的選擇和行為負責。最好就是走進神為你我預備的地方。我們要遵行神的旨意。神憑著祂的主權揀選耶路撒冷，揀選大衛。

歷代志下 6:7-9 記載：“所羅門說：‘我父大衛曾立意要為耶和華—以色列神的名建殿，耶和華卻對我父大衛說：‘你立意要為我的名建殿，這意思甚好；只是你不可建殿，惟你所生的兒子必為我名建殿。’”

所羅門的意思是：他遵照大衛的心意，建造聖殿。

歷代志下 6:10-11 記載所羅門說：“現在耶和華成就了他所應許的話，使我接續我父大衛坐以色列的國位，是照耶和華所說的，又為耶和華—以色列神的名建造了殿。我將約櫃安置在其中，櫃內有耶和華的約，就是他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。’”

所羅門帶領百姓向神禱告，他提醒百姓，在早前以色列的歷史中，神沒有選擇一個城市作為宗教首都，也沒有選擇一人作統治的君王。但神選擇耶路撒冷為祂的城市，又選擇大衛作以色列的王。大衛願意為神建殿，但這個美好的願望卻要由大衛的兒子來成全。如今，所羅門完成了建殿的工程，見證了神的信實守約。

歷代志下 6:12-13 記載：“所羅門當著以色列會眾，站在耶和華的壇前，舉起手來，（所羅門曾造一個銅台，長五肘，寬五肘，高三肘，放在院中）就站在臺上，當著以色列的會眾跪下，向天舉手，”

本章的核心就是所羅門獻殿的禱告文。這是聖經裏最長的禱告，充滿讚美和祈求。所羅門走上聖殿院子一個特別製造的臺上，舉起手跪下來禱告。他有很多要感謝的事情，而他所得的恩典也讓他放膽向神多多祈求。禱告是神與子民維持關係最重要的工具，禱告使那些已經存在的應許活躍起來。如果我們不明白神是至高無上的，而且神無論如何都會照祂所喜悅的而行，我們便覺得禱告沒有價值，也沒有真正領悟到禱告的意義：就是我們應認同神願意我們做的事，並樂意做那些事。

歷代志下 6:14-17 記載所羅門說：“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啊，天上地下沒有神可比你的！你向那盡心行在你面前的僕人守約施慈愛；向你僕人—我父大衛所應許的話現在應驗了。你親口

應許，親手成就，正如今日一樣。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啊，你所應許你僕人—我父大衛的話說：‘你的子孫若謹慎自己的行為，遵守我的律法，像你在我面前所行的一樣，就不斷人坐以色列的國位。’現在求你應驗這話。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啊，求你成就向你僕人大衛所應許的話。”

所羅門首先為以色列的國位禱告。神直到那時都信守他對大衛的應許和約定。所羅門求神繼續守約、施慈愛。這段禱告是為王權而作的禱告，完全以神的約為基礎，即所羅門把建殿理解為神與大衛之間約的成就，因此所羅門懇求神永遠保守大衛王朝國泰民安。

所羅門感謝自己蒙受神的賜福，並表示堅信神的信實和守約。今天，基督也要求信徒效法這種充滿確信的禱告。馬可福音 11:24 記載：“所以我告訴你們，凡你們禱告祈求的，無論是什麼，只要信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。”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